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4-026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4日，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安全、稳健的原则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投资额度10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滚动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安全、稳健的原则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

2、委托理财的额度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情况，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有效期

投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4、委托理财的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以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委托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和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目前公司现金较为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之外，预计会存在一定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和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选择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和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专业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委托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和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根据公司现阶段的资产状况，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4-017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72,923,244.52	1,059,092,457.42	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912,277.28	−74,740,547.17	−4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849,571.13	−103,333,541.03	1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9,246,919.94	222,931,373.21	−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4	−0.0328	−4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4	−0.0291	−5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1.75%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12,082,200.88	11,321,135,811.77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811,548,583.50	3,908,017,195.19	−2.4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3,150.54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634,121.3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76.85	–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098.7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59.79	–
合计	−15,062,706.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52.0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收回理财产品影响所致；

2.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8.5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奖金影响所致；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69.20%，主要原因是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影响所致；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1.3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所致；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18.11%，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4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5%	616,061,198.00	0.00	质押	285,031,673.00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60,486,283.00	0.00	质押	59,500,000.00
曹鹤玲	境内自然人	1.86%	42,097,770.00	31,573,327.00	质押	37,048,327.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27,648,96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26,300,55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建航	境内自然人	0.71%	16,108,9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积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15,332,06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15,299,147.00	0.00	不适用	0.00
西安商业科技开发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4,631,12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16,061,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061,198.00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486,283.00	人民币普通股	60,486,283.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7,648,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48,96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300,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00,550.00
余建航	16,10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08,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积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32,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2,06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99,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99,147.00
西安商业科技开发公司	14,631,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31,12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197,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97,4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曹鹤玲为上述两家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自然人股东余建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108,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1%，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108,800股，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无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163,400.11	943,962,638.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418,804.00	136,441,124.3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7,218,042.92	661,684,668.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69,078.74	6,869,617.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792,987.07	44,469,071.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929,958.16	78,336,971.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642,014.69	41,131,522.54
流动资产合计	1,636,434,285.69	1,912,895,613.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66,588.47	1,993,64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4,883,963.83	213,536,228.47
投资性房地产	27,325,565.29	27,653,325.79
固定资产	7,693,769,395.71	7,855,619,208.24
在建工程	242,980,935.85	209,069,389.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7,007,868.31	747,032,790.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288,196.96	51,823,91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20,332.85	88,280,08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505,067.92	213,231,609.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75,647,915.19	9,408,240,198.01
资产总计	10,912,082,200.88	11,321,135,811.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123,483.33	604,542,709.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49,464,001.54	2,118,340,968.31
预收款项	310,384.98	312,678.54
合同负债	219,853,391.24	215,306,780.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320,139.18	238,162,360.51
应交税费	24,839,713.00	27,525,442.31
其他应付款	207,456,854.08	216,749,831.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9,363.18	1,209,363.1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8,456,280.41	694,886,415.59
其他流动负债	10,904.05	10,974.39
流动负债合计	3,834,835,151.81	4,115,838,160.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72,567,364.42	3,375,600,031.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9,597.00	99,597.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43,516.52	7,617,237.95
递延收益	4,079,314.52	4,090,09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4,589,792.46	3,389,206,959.44
负债合计	7,219,424,944.27	7,505,045,119.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0,809,518.00	2,260,809,5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5,673,463.37	1,047,229,797.78
减：库存股	74,824,565.57	74,824,565.5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702,384.75	400,702,384.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187,782.95	274,100,06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11,548,583.50	3,908,017,195.19
少数股东权益	−118,891,326.89	−91,926,50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2,657,256.61	3,816,090,691.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12,082,200.88	11,321,135,811.77

法定代表人：史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亚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子奇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72,923,244.52	1,059,092,457.42
其中：营业收入	1,172,923,244.52	1,059,092,457.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86,778,395.15	1,182,081,758.95
其中：营业成本	1,081,008,638.98	972,385,40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259,100.47	17,693,158.51
销售费用	611,800.83	664,059.91
管理费用	143,489,452.40	142,089,144.84
研发费用	1,944,059.66	3,325,497.80
财务费用	43,465,342.81	45,924,497.14
其中：利息费用	45,969,808.24	50,039,603.75
利息收入	4,546,172.89	3,036,234.16
加：其他收益	2,693,150.54	2,233,81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052.85	64,115.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7,052.85	−4,748.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34,121.31	25,481,353.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8,248.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444,926.09	−95,210,022.42
加：营业外收入	219,130.17	215,609.36
减：营业外支出	256,107.02	602,204.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481,902.94	−95,596,617.83
减：所得税费用	3,395,197.98	142,932.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77,100.92	−95,739,550.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77,100.92	−82,748,249.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91,300.6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912,277.28	−74,740,547.17
2.少数股东损益	−26,964,823.64	−20,999,003.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877,100.92	−95,739,55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912,277.28	−74,740,547.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64,823.64	−20,999,003.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64	−0.03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64	−0.02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史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亚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子奇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346,154.14	804,974,363.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4,357.29	1,654,021.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38,157.98	237,595,95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1,898,669.41	1,044,224,34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914,714.01	365,751,944.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723,822.20	398,160,90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02,114.88	17,689,68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11,098.38	39,690,43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651,749.47	821,292,96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46,919.94	222,931,37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0,463.63	68,86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40,463.63	24,069,87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476,696.84	378,385,24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76,696.84	379,185,24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36,233.21	−355,115,36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400,000.00	3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00,000.00	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601,666.64	136,553,99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408,258.80	83,416,085.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009,925.44	219,970,08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09,925.44	130,029,914.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99,238.71	−2,154,07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3,962,638.82	1,183,778,11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163,400.11	1,181,624,032.36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史今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4-020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68人；

2、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1,423,71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053%；

3、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尚需在相关部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在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审批及实施情况

1、2021年3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年3月23日，公司在内部OA办公系统中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与岗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3月23日至2021年4月1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7日披露的《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20）。

3、2021年4月1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21年5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5月7日。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6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向54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5,279,116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9日。

6、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2年9月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9月7日，公司在内部OA办公系统中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岗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16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7日披露的《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9、2022年9月2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于2022年9月24日披露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10、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7日。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向11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469,601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1月18日。

12、2023年4月1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

13、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解除限售情况说明

1、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情况

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之日为2021年6月8日，第三个限售期将于2024年6月8日届满。

2、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情况

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之日为2022年11月17日，第二个限售期将于2024年11月17日届满。

（二）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安排	是否满足条件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需要满足的条件为：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65%（注：在本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实施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等影响净资产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所对应的营业收入在业绩考核时不计入本计划有效期内营业收入增加额的计算）。	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60,698.60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461,787.35万元，较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长187.36%，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个人层面考核 激励对象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考核评价参考如下： 考评结果：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标准系数：100% ｜ 85% ｜ 75% ｜ 0% 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领导对激励对象依据工作业绩、工作态度和工作能力等方面进行个人绩效的考核，并对考核结果进行评审评估，实际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激励对象上一年度考核合格后才具备限制性股票当年度的解除限售资格，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当年度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477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进行考核，其中460人当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100%；17人在考核期内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

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办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于2024年6月9日后），并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人员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安排	是否满足条件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需要满足的条件为：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65%（注：在本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实施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等影响净资产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所对应的营业收入在业绩考核时不计入本计划有效期内营业收入增加额的计算）。	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60,698.60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461,787.35万元，较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长187.36%，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个人层面考核 激励对象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考核评价参考如下： 考评结果：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标准系数：100% ｜ 85% ｜ 75% ｜ 0% 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领导对激励对象依据工作业绩、工作态度和工作能力等方面进行个人绩效的考核，并对考核结果进行评审评估，实际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激励对象上一年度考核合格后才具备限制性股票当年度的解除限售资格，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当年度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114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进行考核，其中108人当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100%；6人在考核期内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

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于2024年11月18日后），并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人员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三、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是否存在差异情况

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次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60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293,40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111%，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已解除限售和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之和（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史今	董事长	194,735	136,314	58,421	0	30	0.0026
2	王爱萍	副董事长	161,729	113,209	48,520	0	30	0.0021
3	刘瑞轩	董事、总裁	198,035	138,624	59,411	0	30	0.0026
4	孙文国	董事、副总裁	161,729	113,209	48,520	0	30	0.0021
5	丁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51,827	106,278	45,549	0	30	0.0020
6	王杲	副总裁	158,428	110,899	47,529	0	30	0.0021
7	王亚星	财务总监	158,428	110,899	47,529	0	30	0.0021
核心技术人员（365人）			21,891,196	15,323,647	6,567,549	0	30	0.2905
其他管理骨干（88人）			7,901,034	5,530,658	2,370,376	0	30	0.1048
合计			30,977,141	21,683,737	9,293,404	0	30	0.4111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次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08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30,31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942%，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已解除限售和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之和（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术人员（88人）			4,628,470	1,851,352	1,388,507	1,388,611	30	0.0614
其他管理骨干（20人）			2,472,686	989,074	741,805	741,807	30	0.0328
合计			7,101,156	2,840,426	2,130,312	2,130,418	30	0.0942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结果相符，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锁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结果相符，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核查，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关于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关于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4-021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的23人因在考核期内离职，需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26,803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审批及实施情况

1、2021年3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年3月23日，公司在内部OA办公系统中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与岗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3月23日至2021年4月1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7日披露的《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20）。

3、2021年4月1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21年5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5月7日。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6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向54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5,279,116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9日。

6、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2年9月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9月7日，公司在内部OA办公系统中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岗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16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7日披露的《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9、2022年9月2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于2022年9月24日披露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10、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7日。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向11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469,601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1月18日。

12、2023年4月1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

13、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总额及来源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公司原激励对象中的23人因在考核期内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2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26,803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合同到期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同时公司不存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派息等影响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事项，因此23名在考核期内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426,803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5.86元/股。

3、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及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款项共计人民币2,501,065.58元，本次回购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以截至本公告日的股份性质进行测算，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426,803股，公司总股本将由2,260,809,518股减少至2,260,382,715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7,587,267	2.1	47,160,464	2.09
高管锁定股	33,114,420	1.46	33,114,420	1.46
股权激励限售股	13,980,937	0.62	13,554,134	0.60
首发前限售股	491,910	0.02	491,910	0.0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13,222,251	97.9	2,213,222,251	97.91
三、总股本	2,260,809,518	100	2,260,382,715	100

注1：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注2：最终股本变化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系公司根据《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不会导致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影响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涉及激励对象名单、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等相关事项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核查，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董事会已取得实施本次回购注销的合法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履行本次回购注销于现阶段应当履行的程序。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减资事宜，并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所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及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关于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